

证券代码：871170

证券简称：东源物流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6 月 8 日 9 时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6 月 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王嘉恩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065,875.85 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39,7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94,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确认为准。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

《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为 8,656,335.58 元。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3,970 万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合计转增股本 794 万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764 万股。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最终登记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中与公司注册资本总额、

股份总数相关的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本次注册资本变更，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变更相关的一切事宜，具体授权内容如下：

（1）授权董事会修改、补充、签署、执行与本次变更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

（2）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变更的实际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或其他变更登记事宜。

（3）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变更有关的其他事宜。

（4）本授权自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